

臺北市政府勞動局 函

104427

臺北市中山區中山北路3段22號3樓

受文者：大同綜合訊電股份有限公司企
業工會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
1號5樓東北區

承辦人：陳祈安

電話：02-27208889分機3318

電子信箱：ra4102@gov.taipei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6月13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勞教字第1136075275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活動文宣品酷卡1份

主旨：本局辦理「113年勞動影像工作坊」培訓活動刻正招生中，敬邀貴會組隊參與，並請惠予協助公告宣傳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推廣勞動教育，提升民眾多元化勞動視野，本局特舉辦旨揭活動，培養當代公民透過影像，記錄生活周遭勞動故事的能力，並從拍攝過程中，審視自己、他人與勞動環境的關係，為個人的權益發聲，也為社會的勞動變遷，留下真實紀錄。
- 二、本活動歡迎無影像製作經驗者參加，培訓課程皆於週六、週日上課，全程免費，將由金獎業師授課、安排監製導師一對一實作輔導，幫助參加團隊製作出8分鐘的影片成果，並有機會角逐獲得最高3萬元禮券。
- 三、敬邀貴會人員組隊參與，並請惠予協助轉知所屬會員踴躍報名，報名期限自即日起至6月28日止並採線上報名，詳細資訊請參考附件活動文宣品酷卡1份或活動網站（<https://tplabor.tw/la00Hrjq6>）。
- 四、如蒙貴會以網路方式協助宣傳，歡迎參考承辦單位提供之圖文素材：<https://lihi.cc/YK7XQ>，或分享社群平臺貼文：<https://lihi.cc/3sNpU>。
- 五、活動洽詢窗口：本案承辦單位「臺北市紀錄片從業人員

職業工會」，電話：02-2557-1191，E-mail：
docunion@gmail.com。

正本：大同綜合訊電股份有限公司企業工會

副本：

局長 為 寶 華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人員決行

